

贵州贵安新区规划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黔贵安领办发〔2013〕7号

贵州贵安新区规划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贵安新区直管区统筹城乡发展建设 美丽乡村的意见（试行）的通知

贵安新区规划建设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花溪区人民政府、清镇市人民政府、西秀区人民政府、平坝县人民政府：

《关于贵安新区直管区统筹城乡发展建设美丽乡村的意见》已经贵州贵安新区规划建设领导小组同意，现予印发，请认真抓好落实，切实按照统筹城乡发展的要求，高标准、高质量建设好“美丽乡村”。贵安新区非直管区可参照执行。

2013年6月25日

关于贵安新区直管区统筹城乡发展 建设美丽乡村的意见（试行）

根据《省委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贵安新区管理体制方案〉的通知》（黔党发〔2013〕4号）要求，为大力推进贵安新区新型城镇化进程，现就直管区统筹城乡发展建设“美丽乡村”提出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按照“城乡统筹、科学发展、开放开发、先行先试”的要求，以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新型工业化和实现公共服务均等化为重点，以创新体制机制为动力，深化五项改革，加快构建统筹城乡发展的政策支撑体系，建设一批以“四在农家”为主要内容、富有贵安特色、充满生机活力的“美丽乡村”，推动贵安新区科学发展、跨越发展，为全省推进城乡一体化进程探路子、作示范。

二、工作目标

围绕“一年全面启动，三年大见成效，五年全域小康”目标，用五年时间，到2017年，统筹城乡发展体制机制基本形成，人均GDP达到31000元以上，城镇化率达到70%以上，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000元以上，初步建成功能区分科学、产业融合发展、基础设施配套、生态环境优美、人文风情浓郁、社会文明和谐的全省统筹城乡发展示范区，率先在全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三、基本原则

(一) 坚持以人为本、尊重民意。从村民最关心、最需要解决的问题入手，顺应村民对增加收入、改善生活环境的迫切要求，充分尊重村民意愿，切实保障和维护村民权益，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农村发展。

(二) 坚持统分结合、全域共建。加强统筹城乡发展的整体设计和系统安排，促进城市与农村融合发展，全面协调统筹推进，使各项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三) 坚持改革创新、先行先试。大胆探索，勇于创新，围绕制约统筹城乡发展的关键环节，努力推进产权制度改革、户籍制度改革、社会保障制度改革、社会管理制度改革、投融资体制改革等专项改革。

(四) 坚持规划引领、示范带动。按照城乡规划一体化的理念，加大村镇体系规划及村寨整治规划的编制力度，明确各乡镇功能定位，分步、梯度推进城乡一体化，形成示范带动效应。

(五) 坚持政府引导、群众主体。坚持政府推动，市场运作，社会参与，发挥村民的主体作用，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形成联动协作、合力推进的工作机制。

四、建设内容

(一) 推进“两型”开发

按照贵安新区总体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和村镇体系规划，根据城市建设、产业发展、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的实际需要，将直管区村寨建设分为两种类型：整体搬迁型和保留提升型。整体搬迁型：对纳入城市发展和产业发展规划以及生态建设需要，需搬

迁的村寨，按照“统一规划、统一设计、统一建设、统一配套、统一安置、统一管理”的思路，实施整体搬迁，建立新型城市社区。保留提升型：对非城市建设用地范围内布局分散、不宜大拆大建的村寨，按照“硬件建设提升水平，软件建设提升素质”的思路，实施保留改造，把新区村寨建设成为生态良好、村容整洁、生活富裕和宜居宜业宜游的新型农村社区。

（二）统筹建设“六大平台”

1. 产业发展平台。对实施整体搬迁村寨而建立的城市社区，着眼与产业园区建设、城镇发展相衔接，着力发展现代服务业，打造特色商业街区、专业市场、城市商业综合体等。鼓励和支持村集体和村民在符合新区发展规划的前提下利用土地和房屋征收补偿资金按照规划建设标准厂房、宾馆酒店和各类市场等，支持村集体经济不断发展壮大。对实施改造提升的村寨，紧扣生态、休闲、高效三大主题，建设现代高效农业示范园区、现代农业示范基地，积极发展都市农业。促进乡村旅游、休闲娱乐、餐饮会务、科普教育等业态相结合，加快建设一批森林和湿地生态景观、休闲体验农庄、乡村度假基地、农业科普基地。

2. 公共服务平台。创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体制机制，建设集行政办公、便民服务、党员活动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社区服务中心，实行“一站式”服务。科学规划、合理调整学校布局，建立与新区开发建设和人口布局结构相适应的教育体系。缩小城乡之间和校际之间办学差距，对在直管区内学校就读的村民子女实行12年义务教育，实现农村学生就读初中不出乡镇、学前教育不出社区，让村民同等享受优质教育资源。建立农村学生升学

激励制度，对录取为全日制本科和专科的分别给予 5000 元和 2000 元奖励。加强农村卫生事业建设，健全基层医疗服务体系，确保每个乡镇有公办二级医院，每个行政村有达标卫生室。加强农村文化事业建设，加快推进广播电视村村通、文化信息资源共享、乡镇综合文化站和村文化室、农村电影放映、农家书屋等文化惠民工程建设，逐步提高村民文化生活质量。

3. 社会保障平台。参照新区城镇居民标准，完善城乡一体的社会保障体系，让村民享有平等的社会保障。引导和鼓励土地已流转、在当地企业务工、有固定收入的村民，参加城镇职工养老、医疗保险，享受与城镇职工同等的社会保险待遇。从土地房屋被征收当年起，由管委会统一为被征收村民缴纳5 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费。被征收村民可自主选择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或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统一建设设施齐全、配套完备的敬老院，在尊重个人意愿的前提下实现直管区“五保户”集中供养。对直管区内 80 岁及以上老人实行长寿补贴政策，按年龄在 80 至 89 周岁的 80 元/月、90 至 99 周岁的 120 元/月、100 周岁及以上的标准发放，并根据经济发展情况适时调整标准。

4. 投融资平台。按照“政府主导、市场运作、多元投资、专业经营”的要求，在积极引进国内外金融机构进驻新区的同时，逐步建立一批以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性担保公司为主体的地方性金融机构，探索建立一套具有新区特色、符合新区发展、服务新区建设的金融服务体系，打造一个有效凝聚民间资本、帮助农户投资理财、推进新区统筹发展的运作平台。

5. 土地产权平台。推进农村产权制度改革，推进农村土地承

包经营权、集体建设用地（宅基地）使用权、农民房屋所有权等的登记确权工作，建立新区、乡镇两级政策性农村产权交易中心、产权流转担保公司和新区、乡镇、村三级土地流转市场。大力实施土地整理、耕作层剥离利用、低丘缓坡土地开发综合利用、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等工作。对直管区内土地房屋征收补偿工作进行规范。依法试行土地房屋征收监理制，建立征后服务机制。

6. 社会化组织平台。加快建立以专业大户、家庭农场为骨干，以村民专业合作社和龙头企业为纽带，以各类社会化服务组织为保障的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加快构建公益性服务与经营性服务相结合、专项服务与综合服务相协调的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深化农村社区股份合作、土地股份合作、农业专业合作改革，鼓励和支持以上三大合作组织以多种形式参与工业化、城镇化和项目开发建设，不断提高农业组织化程度。突出农业公共服务，三年内完成各乡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建设。

（三）推进“四个一体化”

1. 城乡规划一体化。按照“空间上产城一体，布局上功能分区，产业上三产融合”要求，高标准、高起点、高水平编制以《贵安新区村寨体系规划》、《贵安新区统筹城乡发展建设“美丽乡村”村庄规划技术导则》、《贵安新区统筹城乡发展建设“美丽乡村”建设标准及示例图册》、《村寨详细规划》为重点的城乡规划，尽快形成相互配套、相互衔接、全面覆盖的城乡一体化规划体系。突出规划的前瞻性、可操作性，做深、做细、做精乡镇、行政村、新型社区规划。优化乡村空间布局，根据乡村所处的区域位置和开发建设状况，选择不同的城镇化路径，形成规模适度、

包经营权、集体建设用地（宅基地）使用权、农民房屋所有权等的登记确权工作，建立新区、乡镇两级政策性农村产权交易中心、产权流转担保公司和新区、乡镇、村三级土地流转市场。大力实施土地整理、耕作层剥离利用、低丘缓坡土地开发综合利用、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等工作。对直管区内土地房屋征收补偿工作进行规范。依法试行土地房屋征收监理制，建立征后服务机制。

6. 社会化组织平台。加快建立以专业大户、家庭农场为骨干，以村民专业合作社和龙头企业为纽带，以各类社会化服务组织为保障的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加快构建公益性服务与经营性服务相结合、专项服务与综合服务相协调的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深化农村社区股份合作、土地股份合作、农业专业合作改革，鼓励和支持以上三大合作组织以多种形式参与工业化、城镇化和项目开发建设，不断提高农业组织化程度。突出农业公共服务，三年内完成各乡镇农业公共服务中心建设。

（三）推进“四个一体化”

1. 城乡规划一体化。按照“空间上产城一体，布局上功能分区，产业上三产融合”要求，高标准、高起点、高水平编制以《贵安新区村寨体系规划》、《贵安新区统筹城乡发展建设“美丽乡村”村庄规划技术导则》、《贵安新区统筹城乡发展建设“美丽乡村”建设标准及示例图册》、《村寨详细规划》为重点的城乡规划，尽快形成相互配套、相互衔接、全面覆盖的城乡一体化规划体系。突出规划的前瞻性、可操作性，做深、做细、做精乡镇、行政村、新型社区规划。优化乡村空间布局，根据乡村所处的区域位置和开发建设状况，选择不同的城镇化路径，形成规模适度、

合理集聚、设施配套和有利于生产生活的村镇布局。注重特色化设计，形成贵安民居风貌。

2. 基础设施一体化。与贵安新区城市主干道及核心区路网、水网、气网、电网、通讯网等基础设施相衔接，加大对乡镇、村和社区道路、公交、水、电、气等公共基础设施的投入力度，抓好农村农田水利建设，不断提升农村基础设施质量和服务功能。三年内实现“六化”：村内道路硬化、街道亮化、饮水安全化、能源清洁化、垃圾污水处理无害化和村庄绿化美化。实施“5+X”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工程，即每个“美丽乡村”中心村必须配套建设5个公共服务设施项目，并选择建设X个公共服务设施项目中的一个或几个。5个项目是指：社区管理用房（用于党团组织、治安警务、财务、社保、医保、卫生、计生等相关服务）、村民活动场所，文化活动中心，垃圾收集站，公共厕所；X个项目是指：生态公园，购物超市，民族民俗展示室，村史展览室，旅游接待中心，信息培训中心，污水处理站、学前托儿所、社区停车场。

3. 户籍管理一体化。探索城乡一体化户籍管理制度改革，逐步取消农业和非农业的户口性质划分，按实际居住地统一登记为居民户口。完成“农改非”的村民在五年内享有国家现行所有惠农政策不变的同时，在就业、教育、医疗、社会保障以及保障性住房等方面与城镇居民享有同等待遇。

4. 社会管理一体化。强化扁平化管理，加快“村改社区”工作，推动农村社会管理加快转型。对整体搬迁型村寨，集中居住后按新型城市社区建设、管理。将保留提升型村寨所在村委会

逐步转为农村社区，建立农村社区的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村级民主自治机制，全面落实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和村务公开制度。

(四) 实施“六项工程”

1. 实施“贵安特色民居”建设工程。按照《贵安新区村寨规划》和《贵安新区统筹城乡发展建设“美丽乡村”建设标准及示例图册》对现有村寨民居进行提升改造和建设，充分挖掘村寨历史文化，注重民族文化元素的融入和本地传统特色建材的使用，鼓励建设“微田园”，探索引导村民建设低碳、节能、美观、实用的贵安特色民居。

2. 实施“致富小康工程”。认真落实促进村民增收各项政策措施，扩大农村主导产业覆盖面，力争每户村民都有稳定的收入来源。全面落实种粮、良种、农资直补等各项惠农补贴政策，增加政策性收入；结合产业开发和重点项目建设，推进经营性集体经济组织改革改制工作，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增加经营性收入。以村为单位，按照现代企业管理制度成立的股份制公司，企业前三年企业所得税地方实得部分的全额和后两年企业所得税地方实得部分的一半以先征后奖的方式用于扶持企业发展壮大。

3. 实施村容村貌整治工程。推进“三改三化”：改圈、改厨、改厕，山头绿化、庭院美化、社区亮化。建立农村环境卫生管理长效机制。

4. 实施农民技能培训和促进就业工程。依托花溪大学城、清镇职教城，建立健全职业技术教育培训体系，引导各类培训机构和职业学校向农村延伸，对有劳动能力、有就业意愿的村

民进行免费就业培训，对培训合格的村民推荐就业：根据新区基础设施建设、工业园区建设和城市建设的需要，鼓励用人单位向村民优先提供就业岗位；采用购买服务的方式设立环境保护巡查队、拆违控违巡查队、市政管护队、社会治安巡查队等岗位，组织村民上岗。

5. 实施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工程。加强农村现有山体、水系等的原生态保护，大力实施植树造林、天然林资源保护、退耕还林、水土保持等生态工程，加强农村生活垃圾收集和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加强农村防洪和地质灾害治理，建设一批低碳村、生态村，实现“一条通道一条绿色走廊、一座城镇一片森林拥抱、一个村庄一幅田园山水画”。

6. 实施乡村文明新风建设工程。建好群众文化生活平台，以创建文明村寨、文明户为抓手，大力实施文明新风进万家活动，引导村民破除赌博、封建迷信、红白喜事大操大办等陈规陋习。

五、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以贵安新区主要领导为组长的城乡统筹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重大事项决策。管委会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新区城乡统筹日常工作。乡镇成立以主要负责人为指挥长的城乡统筹工作指挥部，抽调精兵强将组建工作队伍，专项开展统筹城乡发展建设“美丽乡村”工作。

（二）强化资金保障。新区财政设立统筹城乡发展建设“美丽乡村”专项资金。按照渠道不乱、用途不变、部门联动原则，拓宽融资渠道，捆绑各类支农项目资金，整合各类社会资金，集中投向统筹城乡发展建设“美丽乡村”重点领域和重点项目。

(三) 严明工作纪律。各相关部门、乡镇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开展工作, 充分发扬民主, 广泛征求群众意见, 切实保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广大村民的合法利益, 做到公开、公平、公正。产业规划、建设规划、施工设计等各项方案和措施必须认真调研、充分听取各界意见、科学民主决策。各相关部门、乡镇要进一步加强沟通, 强化协调配合, 形成合力。

(四) 严格考核奖惩。将统筹城乡发展建设“美丽乡村”工作实施情况纳入年度综合目标考核和干部考评的重要内容, 建立目标明确、责任明晰、上下联动、运转协调的评价考核体系, 每年年底进行考核。对工作积极、工作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对工作推进不力、消极懈怠的单位和个人, 要按照相关规定进行问责。

抄送: 领导小组组长, 副组长。

贵安新区各部门, 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各直属单位, 省直各派驻单位, 直管区各乡(镇)人民政府。

贵州贵安新区规划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3年6月25日印发

共印 200 份